

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

111年1月5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1110000593號函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		中等學校數學領域數學專長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35		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		71
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-	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-	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35	
領域核心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-	領域內跨科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-	主修專長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71	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			數學系所			
課程類別			科目內容			
類別名稱	學生最低需修學分數	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/選修	備註
基礎課程	23	39	數學導論	4	選修	
			資訊數學導論	4	選修	
			高等微積分(一)	4	必修	
			線性代數(一)	3	必修	
			代數學(一)	3	必修	
			幾何學	3	必修	
			機率論	3	必修	
			統計學	3	必修	
			計算機概論	3	必修	
			程式設計(一)	3	必修	
			數值分析	3	必修	此門為學年課，須上下學期皆及格，才能採計學分。
			科學計算	3	必修	
進階課程	3	17	高等微積分(二)	4	選修	
			離散數學	3	選修	
			複變函數論	4	選修	
			代數學(二)	3	選修	
			線性代數(二)	3	選修	
應用課程	3	15	人工智慧概論	3	選修	
			微分方程	3	選修	
			數理統計	6	選修	
			資料結構	3	選修	
數學教學與評量	0	0				

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

數學導論與資訊數學導論二擇一採認。

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(一)二擇一採認。

數值分析與科學計算二擇一採認。